采购项目编号：YGZB2026-YC041.1B1

宜川县壶口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项目（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宜川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银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评审办法.....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2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48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5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关于宜川县壶口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项目(二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0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GZB2026-YC041.1B1

项目名称：宜川县壶口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086,7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宜川县壶口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项目(二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1,086,7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086,7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宜川县壶口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项目(二次)	1 项	详见采购文件	1,086,700.00	1,086,7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宜川县壶口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项目(二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财政部财库〔2020〕46 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

（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3）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 号)；

（4）《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 号；

（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 号；

（7）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宜川县壶口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项目(二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投标人须具备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甲级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工环地质高级技术职称；

（3）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并出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其 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8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6）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需提供 2025 年 8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

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成立时间不足的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加盖公章；

（8）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9）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履行合同能力证明：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1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声明格式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要求提供）；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09 月 20 日至 2026 年 09 月 24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线提交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 7 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10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将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凡有意向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网站〖首页〉，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注意事项：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及线上不见面”招投标的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3.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各供应商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纸质版存档投标文件递交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开标前，供应商需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开标时，按照工作人员要求进行远程解密，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4.未完成网上投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

5.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媒介上发布。

6.请各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宜川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宜川县西大街自然资源局大楼

联系方式：1531958082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银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延安市宝塔区嘉宁万兴花园 A 栋写字楼 3 楼

联系方式：1810912581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洋

电话：1810912581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名　　称：宜川县自然资源局 地　　址：陕西省延安市宜川县西大街自然资源局大楼 联 系 人：卢延涛 联系方式：15319580829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陕西银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延安市宝塔区嘉宁万兴花园A栋写字楼3楼 联系人：王洋 联系电话：18109125811
3	项目名称	宜川县壶口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项目(二次)
4	资金来源	其他财政资金
5	出资比例	100%
6	磋商内容	详见“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7	最高限价	1）¥1,086,700.00元； 2）投标总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作为不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8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历天；
9	服务质量要求	质量达到现行合格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地方规定以及达到采购人验收要求。
10	供应商资质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宜川县壶口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项目(二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

		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投标人须具备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甲级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工环地质高级技术职称； （3）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并出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其 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8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6）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需提供2025年8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成立时间不足的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加盖公章； （8）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9）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履行合同能力证明：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1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声明格式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要求提供)； **备注：** **1.所有资格证明资料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附在投标文件中。** **2.上述资格证明文件为必备资格，缺项按无效投标处理。**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12	磋商预备会	☑不召开磋商预备会，相关事宜以招标答疑方式进行。 供应商需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需澄清或答疑的问题，同时将澄清或答疑问题的电子版发至采购代理机构机构电子邮箱：yg18109125811@163.com，采购人和代理机构负责做出统一解答和必要澄清后，以书面的《招标答疑纪要》发送各供应商。
13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并将电子版发至 yg18109125811@163.com），逾期不再接受。
14	踏勘现场	踏勘现场：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会，若磋商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时，可自行组织踏勘，但因踏勘产生的一切费用及影响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15	采购人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
16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2026 年 10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17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磋商文件澄清发出后当日内；
18	供应商确认收	磋商文件修改发出后当日内；

	到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19	磋商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
20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20000 元整（大写：贰万元整）** **备注：**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形式：转账、电汇、担保机构保函。投标人以银行转账、电汇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须从基本账户转出（转账时请注明 XX 项目或项目编号 XX 投标保证金），招标结束之后以转账形式退到投标人的基本账户。投标人以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将担保机构保函正本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备案，招标结束之后在规定时间内将保函正本原件退回。 投标人以银行转账、电汇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截止时间：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到达以下帐户。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投标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户名：陕西银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103295947340**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雁展路支行** 投标保证金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后，投标人须与陕西银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确认，确认到帐后请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粘贴于招标文件规定处。
2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不允许
22	签字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正、副本必须逐页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指定页面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除磋商供应商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

		修改，修改处应由磋商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或由公司法人或授权代理签字或盖章。
23	磋商响应文件纸质版份数	1.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2.响应文件电子U盘贰份（响应文件Word和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单独密封随响应文件一同递交。U盘名称为供应商名称，不按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收其响应文件，其响应按无效投响应处理。
24	封套上写明	1.采购人名称：_____ 2.标注 “正本”、“副本”、“响应文件电子版”字样，所有封套均应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章。 3.供应商：（单位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4.（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电子版或资格证明文件）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25	装订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应采用胶装方式分别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26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地点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5室。
27	是否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不予退还
28	磋商时间和地点	磋商时间：2026年10月16日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5室
29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专家2人； 磋商小组专家确定方式：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专家库随机抽取。

30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31	履约担保	无
3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1、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4、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5、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6、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7、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8、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9、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0、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1、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

		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3、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4、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16、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本项目类型为：服务。**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备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中小微企业不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3	支持中小企业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34	支持监狱企业	监狱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
35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视同小微企业。 但应满足下列条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代理服务费：中标（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我单位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规定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 2、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3、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到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项目采用线上不见面形式，投标人需持 CA 锁进行不见面解密；		
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人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 号。规定，中小型企业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在“陕西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查询并按信用融资办法的相关程序申请办理。		
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所叙述的宜川县壶口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项目(二次)。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宜川县自然资源局。

2.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磋商活动的陕西银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供应商”系指无条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具备相应履约能力、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规定的相关条件并向磋商小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3.合格供应商的范围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1.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3.1.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3.1.3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3.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3 完全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4 凡具备磋商文件要求资格，有服务能力的供应商均可参加。

如不具备以上条件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理。

4.磋商代表

4.1 磋商代表必须是法定代表人，或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被授权代表人。

5.评审工作程序

5.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名单；

（4）投标文件解密；

（5）资格性审查（采购人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6）响应文件提交至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首先对供应商的符合性进行审查（符合性不符合响应文件规定的供应商，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

（6）磋商；

（7）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

（8）评审（综合评审）；

（9）开标结束。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采购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未对磋商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得进入具体磋商程序。

在磋商文件及程序符合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递交响应文件或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少于 3 家时，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在书面征得供应商及采购人同意情况下，并报经财政部门核准后，可以按照公平、公正和竞争原则，继续进行磋商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2 磋商开始，与供应商谈各项内容：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按照顺序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可根据供应商的报价，响应内容及磋商的情况，给予每个正在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相同的机会。

①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②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③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授权代表签章。

5.3 各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

本次磋商不公开供应商的投标报价；

磋商结束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当对磋商的承诺予以确认，并进行二次报价，且

加盖投标人公章。

凡因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5.4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5 确定成交供应商。

6. 费用

6.1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6.2 本项目报价为采购人完成采购范围内全部工作的报价，包括人工费、设备费、售后服务费、税金、评审费等能达到使用要求的一切费用。

6.3 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只能有一个磋商报价。

7. 响应文件

7.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磋商函；

（2）法人委托授权书；

（3）开标一览表；

（4）报价清单；

（5）商务响应；

（6）实施方案；

（7）企业证明资料；

a、供应商的简介及经营状况介绍（包括综合实力、企业规模）；

b、《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c、《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d、《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

e、相关行业资质复印件；

f、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g、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h、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有关企业信誉、荣誉证书及获奖资料等复印件；

i、供应商认为须提交的其他资料。

（8）针对本项目的承诺；

（9）其他。

8.响应文件的编制：

8.1 未从采购代理机构处直接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谢绝报价。响应文件必须根据采购代理机构发售的响应文件格式编写，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1）对磋商响应函中内容的响应；

（2）第一次磋商响应函（报价表）。磋商货币用人民币，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供应商出具的合格供应商要求文件，证明参加供应商是响应本项目磋商的合格供应商。

（4）供应商为本次采购活动编制的实施方案，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配备了相应的商务和技术人员，项目在组织实施、财务保证及技术支持等方面具体做法和保障措施。

（5）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载明采购活动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注明，并提供交由完成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相应资质等内容，且其允许的资质范围包含本项目项下的内容。

8.2响应文件的编写：

（1）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的“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对格式做任何修改。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响应文件编写说明：

a.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要求。凡与磋商文件的规定有重大不符合的磋商响应文件，投标可能被拒绝。

b.凡没有按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和内容编写、磋商响应文件组成不全的供应商，投标可能被拒绝。

c.供应商必须对磋商文件的所有规定和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可能被拒绝。

d.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可能被拒绝。

8.3磋商报价

（1）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第一次磋商报价表上，标明磋商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2）磋商报价是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工作费、资料费、利润、税金、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与责任、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的一切费用及其它相关的费用。

（3）磋商报价表成交的成交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4）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5）供应商应按各自的能力，结合服务内容、服务期限、人员投入等各种因素，综合测定后报价。

（6）最低报价不是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唯一依据。

（7）磋商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5.报价语言：汉语语言文字。

6.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编制要求

（1）响应文件按8.1顺序组成。

（2）电子响应文件可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3）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9.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从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90日历天，在有效期内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完成评审、定标以及合同签订事项。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10.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一）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格式，准备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及响应文件电子版肆份（U 盘），并各自装订成册，响应文件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或“电子版”字样，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二）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装订、标码，并编写连续页码。因字迹不清、表达不准或不按给定的响应文件格式编制的响应文件，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三）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必须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

（四）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五）响应文件的打印应清楚工整，统一采用 A4 纸编制（如部分附表需要用其他规格的复印纸编写，则应按 A4 复印纸折叠）。

（六）响应文件应牢固装订成册，不可插页抽页。牢固装订成册是指用适当的办法，书脊涂有胶粘剂以保证响应文件不至于散开或用简单办法不能将任何一页在没有任何损坏的情况下取出或插入。各种用活页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均不认为是牢固装订。

1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1.1 响应文件密封

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及响应文件电子版，用单独的信封分别密封，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响应文件须当面递交。

2. 封套应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加盖公章（骑缝章），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公章）等内容。

3. 如果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的响应文件概不负责。

11.2 响应文件的递交

1.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磋商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响应文件的接收、登记和组织工作，对其响应文件的

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2. 响应文件递送后，在投标截止期前，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后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修改或撤回的内容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3. 磋商截止期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4. 在磋商截止期后到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12. 投标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20000 元整（大写：贰万元整）

备注：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形式：转账、电汇、担保机构保函。投标人须银行转账、电汇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须从基本账户转出（转账时请注明 XXX 项目或项目编号 XXX 投标保证金），招标结束之后以转账形式退到投标人的基本账户。投标人以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将担保机构保函正本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备案，招标结束之后在规定时间内将保函正本原件退回。

投标人以银行转账、电汇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截止时间：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到达以下帐户。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投标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户名：陕西银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103295947340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雁展路支行

投标保证金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后，投标人须与陕西银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确认，确认到帐后请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粘贴于招标文件规定处。

13. 磋商内容

13.1 采购项目的价格、技术方案、质量保证措施、针对本项目的承诺、商务响应等内容。

14. 评审

14.1 评审原则

（1）本次磋商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内容进行评审。

（2）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未对磋商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得进入具体磋商程序。

（3）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4）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盖章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5）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磋商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15. 资格审查

资格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声明函；
2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3	资质及项目负责人证明文件	投标人须具备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甲级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工环地质高级技术职称；
4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并出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5	财务状况报告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其 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8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7	税收缴纳证明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需提供2025年8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成立时间不足的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8	信用记录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加盖公章；
9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10	书面声明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1	履行合同能力证明	履行合同能力证明：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12	控股管理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14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声明格式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要求提供)；

注：1）<u>以上资格证明文件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u>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规定的，资格审查不合格，经磋商小组评审，按无效磋商处理。

2）结论为“合格”和“不合格”；上表所列所有评审项目均符合要求的结论为“合格”，有任意一项不符合要求则结论为“不合格”。

16. 符合性审查

评标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按照以下要求对其磋商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具体评审标准如下：

符合性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1）封面；（2）磋商函；（3）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2	**投标文件组成**	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5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1）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2）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3）报价货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7	**合同履行期限**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期限。
8	**投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9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全面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未出现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0	**对招标文件采购服务内容和商务要求响应程度**	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服务内容和商务要求响应；
11	**投标文件格式**	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
12	**投标方案技术部分**	响应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未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编写。
13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注：1）**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照以上条款及磋商文件的其他要求全部响应。**未按要求响应或相应的内容不符合规定的，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经磋商小组评审，按无效磋商处理。

2）结论为“合格”和“不合格”；上表所列所有评审项目均符合要求的结论为“合格”，有任意一项不符合要求则结论为“不合格”。

17. 详细评审（综合评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省、市有关规定，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谨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根据排名先后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具体评审标准如下：

序号	内容	评分标准
1	价格部分（10 分）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成员同时认为某一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

		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整体服务方案（21 分）	一、评审内容 提出针对于本项目的工作计划总体方案，方案内容包含①项目的解读与掌握 ②工作背景目的及内容③项目关键点分析④方案确定的技术路线和野外调查方法⑤数据整理和分析的方法和流程⑥成果编写方案⑦合理化建议。 二、赋分标准 每具有一项得 3 分，最多得 21 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 1 项中每有 1 处扣 1 分，每项最多扣 3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方案的则不得分。 注：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与本项目需求结合不够紧密，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或不一致，涉及的规范或标准或内容错误、有歧义或夸大描述，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或不符合本项目要求的任意一种情形。
3	质量、进度控制方案（9 分）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出的质量进度控制方案，方案内容包含 ①工作计划 ②进度控制方案 ③质量控制方案。 二、赋分标准 每具有一项得 3 分，最多得 9 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 1 项中每有 1 处扣 1 分，每项最多扣 3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方案的则不得分。 注：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与本项目需求结合不够紧密，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或不一致，涉及的规范或标准或内容错误、有歧义或夸大描述，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或不符合本项目要求的任意一种情形。
4	安全、保密措施（6 分）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出的安全、保密管理方案，方案内容包含 ①安全管理方案 ②保密管理方案③成果保密管理方案。

		二、赋分标准 每具有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6 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 1 项中每有 1 处扣 1 分，每项最多扣 2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方案的则不得分。 注：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与本项目需求结合不够紧密，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或不一致，涉及的规范或标准或内容错误、有歧义或夸大描述，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或不符合本项目要求的任意一种情形。
5	人员管理方案（4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人员保障方案。方案包含①管理机构②岗位职责制度 二、赋分标准 每具有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4 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的，每 1 项中每有 1 处扣 1 分，每项最多扣 2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方案的则不得分。 注：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与本项目需求结合不够紧密，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或不一致，涉及的规范或标准或内容错误、有歧义或夸大描述，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或不符合本项目要求的任意一种情形。
6	服务团队（15 分）	团队人员组成： （1）技术负责人具有水文地质或工程地质或环境地质专业中级职称的得 2 分，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 5 分。 （2）项目拟投入人员(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除外）具有水文地质或工程地质或环境地质专业中级职称每投入 1 人得 1 分，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每投入 1 人得 2 分，最高 10 分。 (每名人员需提供身份证、相关职称证书、毕业证复印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7	服务承诺（16 分）	1.承诺：接受采购人对服务的考核、监督及管理，并对服务质量加以改进，确保服务工作的优质高效，得 4 分。其他或无承诺不得分。 2.承诺：若人员因事、病不能及时上岗时，请调其他服务人员补充，确

		保各项服务工作正常进行，得 4 分。其他或无承诺不得分。 3.承诺：供应商具有足够的可调度人员储备，以应对重大活动、突发事件等工作任务，得 4 分。其他或无承诺不得分。 4.承诺：供应商应当对涉及采购人的信息严格保密，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将信息泄露给第三方。否则，采购人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得 4 分。其他或无承诺不得分。
8	企业综合实力（10 分）	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体系认证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每提供 1 份证书得 2.5 分，满分 10 分。
9	业绩（9 分）	提供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项目的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3 分，满分 9 分。 评审依据：以加盖公章的业绩合同复印件为准，合同至少需包含合同首页、产品页、签章页。

注：1）若出现缺项或只有标题无内容或内容有严重错误者，该项得 0 分。

2）以上各项打分均由磋商小组共同认定，如磋商小组在认定上出现意见分歧，由磋商小组进行表决，以少数服从多数决定原则确定，并作记录。

3)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4）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技术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技术得分仍相同，比较价格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磋商报价得分仍相同，则由磋商小组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5）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6）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18.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同组成。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19. 磋商评审纪律

19.1 磋商小组成员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19.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取消其磋商资格；

19.3 磋商小组采用以及与磋商有关的人员应当对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20. 无效报价情况说明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0.1 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

20.2 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0.3 未按规定提供投标信用承诺的；

20.4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0.5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资料的；

20.6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20.7 未全部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20.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1. 对响应文件的修正

21.1 磋商中，对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1）磋商时，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响应文件的大写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2. 成交公告

成交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以及磋商小组成员等。

23. 成交通知

23.1 在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选定的成交供应商。

23.2 采购代理机构对落标的供应商不作落标原因的解释。

23.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4. 合同授予

24.1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有关补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24.2 当按照合同履行义务，完成磋商项目。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

25. 签订合同

25.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并赔偿本次及再次采购所发生的费用。

25.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报价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26. 招标代理服务费

26.1 中标人依据成交金额向采购代理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具体收费标准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执行。

26.2 中标人按上述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6.3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电汇或现金形式缴纳。

27.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7.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7.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7.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福利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市级以上民政局、财政局、残联部门出具的福利性企业的证明文件。

27.4《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根据《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规定，自 2021 年起，各级预算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 10%的比例预留年度食堂食材采购份额，通过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原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是指在 832 个脱贫县域内注册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出产的农副产品。确因地域、相关政策限制等特殊原因难以完成 10%预留份额任务的预算单位，可由中央主管预算单位或省级财政部门报经财政部(国库司)审核同意后，适当放宽预留比例要求。

27.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

财办采〔2020〕15 号）

融资平台：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网址：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27.6《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的 6%—10%提高至 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 2%—3%提高至 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 号文件的规定执行。自本通知执行之日起发布采购公告或者发出采购邀请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按照本通知规定的评审优惠幅度执行。

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2022 年下半年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 30%以上阶段性提高至 40%以上。

27.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

融资平台：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网址：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27.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 号)。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今年阶段性提高至 40%以上，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比例不低于 70%。

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提高至 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货物服务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

同总金额 30%以上的，价格扣除优惠提高至 4%—6%。

27.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 号)

27.10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8.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8.1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8.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8.3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供应商已经参与开标，并于开标后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其质疑应当被视为无效质疑。在法定质疑期内对采购文件只能是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8.4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28.5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28.6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质疑函范本见附件 1）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书应当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质疑将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将被予以驳回。

28.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28.7.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28.7.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28.7.3 所提交材料未明示属于质疑材料的；

28.7.4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质疑书由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的，没有法定代表人的特别授权；质疑书加盖合同专用章的；

28.7.5 质疑书未提供有效联系人或联系方式的；

28.7.6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28.7.7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28.8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政府采购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

28.9 供应商对评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竞争性磋商小组、询价小组或者竞争性谈商小组协助答复质疑。

28.10 质疑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应驳回质疑：

28.10.1 质疑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的；

28.10.2 质疑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在一定期限内多次质疑而无实据的；

28.10.3 质疑已经处理并答复后，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又提起质疑且未提供新的有效证据的；

28.10.4 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予以驳回的情形。

28.11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代理机构可以提请有关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

28.1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

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8.13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办法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范本见附件 2）。

附件 1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2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_____

地　　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　　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

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月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_____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月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_____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一、商务要求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1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历天；
3	服务质量：质量达到现行合格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地方规定以及达到采购人验收要求；
4	1.投标报价 1.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2 投标报价：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服务费、技术成果费、管理费、验收费用、税费、利润等一切费用。 1.3 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补充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付款方式和程序： 2.1.结算方式：由甲方以人民币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乙方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 2.2.付款方式：银行转账。乙方要如实开具发票，不得变更开票内容，乙方开具发票出现税务争议时，乙方需承担税款、滞纳金、罚款等赔偿责任以及其他相关责任。 2.3.付款条件说明：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
5	质量保证： 1、采购内容中有具体要求的，按采购内容要求提供质保； 2、保证通过验收； 3、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 4、质量必须符合行业标准及相关规定。
6	验收： 1、所有服务完毕，由采购人和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2、验收不合格的中标单位，必须在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进行整改，确保项目通过验收。 3、验收依据： （1）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2）竞争性磋商文件； （3）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及公开澄清函（如果有须提供）； （4）合同服务清单； （5）服务企业的资质、服务的执行标准。
7	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未按合同或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产品或者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8	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投标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9	保险： 服务期间，投标人承担保险责任。服务期间，出现任何保险问题，均为投标人承担。

二、合同条款（参考格式）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政府采购项目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采购合同

甲　方：

乙　方：

年　　月　　日

拟签订的合同条款文本

甲方（采购人）：_____

地　址：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地　址：_____

宜川县壶口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项目(二次)由宜川县自然资源局委托陕西银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公开招标，（以下简称“甲方”）确定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_____

（二）项目地点：_____

（三）服务内容：_____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二）合同总价指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人工费、管理费、交通费、税金等其它一切相关费用。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为一次性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1.结算方式：由甲方以人民币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乙方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

2.付款方式：银行转账。乙方要如实开具发票，不得变更开票内容，乙方开具发票出现税务争议时，乙方需承担税款、滞纳金、罚款等赔偿责任以及其他相关责任。

3.付款条件说明：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

四、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日历天。

五、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一）服务合同；

（二）成交通知书、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澄清、响应补充文件；

（三）相关服务建议书；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六、服务承诺

乙方需派一名项目经理，直接与甲方沟通，项目经理接收甲方提出的问题与要求，并及时向公司申请调动资源，解决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七、技术资料要求：乙方应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成果文件。

八、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甲方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九、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本项目服务及货物时，不承担任何涉及专利、商标及知识产权等方面的法律诉讼责任。

十、质量保证

所有内容按照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确保达到甲方要求。

十一、验收

（一）服务期满后，乙方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__日内组织验收。

（二）验收依据：

1、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确定项目完成；

2、验收标准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规范。

十二、其它事项

（一）乙方不得转让、分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十三、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本次采购要求，且在规定时间内未使甲方满意的，采购人会同监督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十四、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二）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三）本合同一式___ 份，甲乙双方各执___ 份。

（四）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六、其他事项

（一）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成交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二）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认后，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四）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五）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被授权代表：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日期：	日期：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充分利用空-天-地一体化综合调查手段，以斜坡（沟谷）单元为调查评价单元，调查区内孕灾地质环境条件、地质灾害及隐患，查明隐患和风险区底数；总结地质灾害发育特征和分布规律，研究地质灾害形成机理与成灾模式；进行地质灾害易发性、危险性评价，结合承灾体易损性，开展单体和区域地质灾害风险评价，划定地质灾害风险区，提出风险管理和防控对策措施，为基层防灾减灾避灾、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等提供依据。，具体要求如下：

（一）应综合运用遥感技术、地面调查、勘探、测试与试验等多种手段开展调查工作。

（二）除禁飞区外，全域开展无人机航测，形成数字正射影像图和三维模型。

（三） 地质灾害隐患点、中风险及以上等级区（含移交相关部门防范的点区）应形成实景三维模型，鼓励运用其他先进航拍技术呈现隐患点和风险区。

（四）调查工作应“村村必到”，对涉及隐患点和风险区的村庄应及时交底，配合地方压实监测责任，并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培训等工作。

（五） 应精细化划定有威胁人员及工程活动区域斜坡（沟谷）单元，调查工作应做到“坡坡必到、户户必到”，确保“村不漏坡、坡不漏户、户不漏人”，调查表格要素应完整，详见《陕西省乡镇（街道）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技术要求（1:10 000）》附录 E；无人区的斜坡（沟谷）单元面积可适当扩大，通过综合遥感技术和调查相结合的方式，填写调查表格重要字段。

（六）斜坡单元划分宜按“动态设计、调整有据、动态实施”原则，可根据野外调查实际情况适当调整。但野外调查最终确定斜坡单元的数量不得小于设计阶段斜坡单元的数量。

（七）地质灾害隐患点（含移交相关部门防范的点区）、中风险及以上等级风险斜坡单元调查表中，应绘制清晰可读的平剖面图，并附高清无人机全貌图。图件应体现地形地貌，地层岩性，地质构造，地表水与地下水，植被与土地利用情况，人为活动以及周界、承灾体信息、地表变形、滑动面、节理裂隙面、撤离路线及安置地点等内容，平剖图要素标注要规范；无人机全貌图应标注隐患周界、斜坡（沟谷）单元周界、承灾体范围和户主姓名、撤离路线及安置地点等信息。

（八）对代表性的斜坡单元和高风险及以上斜坡单元应布设实测地质剖面（不含斜坡勘查形成的剖面），剖面代表性应兼顾孕灾因子、成灾模式和调查区斜坡类型等，比例尺 1∶500~1∶1000。。

（九）根据地方防灾减灾工作需求，对重要的地质灾害隐患点、斜坡（沟谷）单元开展勘探、测试与试验等工作，并分别编制初步勘查报告。

（十） 调查点、调查区界线、斜坡单元以及各类评价与区划的符号、线型与设色图示图例，应按《陕西省乡镇（街道）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技术要求（1:10000）》附录 B 执行。未明确图例按相关规范执行。

（十一）整理汇总地质灾害灾情、地质灾害隐患、斜坡单元、中风险及以上等级风险区、承灾体等基本信息，汇总表按《陕西省乡镇（街道）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技术要求（1:10000）》附录 C 执行。

二、采购内容

（一）斜坡（沟谷）单元调查

按照斜坡（沟谷）单元逐坡逐沟开展调查，分析判定稳定性、易发性和发展趋势，被确定为地质灾害点（隐患点）的应按照地质灾害及隐患点进行调查，其中沟谷单元及其支沟发展趋势为泥石流地质灾害及隐患，应填写泥石流地质灾害及隐患点调查表等。

（二）孕灾地质环境条件调查

在收集资料的基础上，主要调查孕育、形成地质灾害的地形地貌、岩土体类型、易崩易滑地层、地质构造、植被与土地利用状况、不良地质现象及人为活动等条件。对已经发生地质灾害的地质环境条件应重点调查，明确引发地质灾害的主要因素。

（三）地质灾害及隐患调查

调查综合遥感识别出的疑似地质灾害隐患点、地面调查发现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各级政府及村（居）民上报的疑似地质灾害隐患点；复盘地质灾害灾情点和险情点；核查更新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在此基础上总结地质灾害发育特征及分布规律，研究区内典型地质灾害形成机理与成灾模式。

（四）承灾体调查

调查可能受地质灾害威胁的各类承灾体，根据人居环境与当地经济发展状况估算承灾体数量、经济价值等。

（五）单体地质灾害风险评价

在调查或勘查工作的基础上，根据地质灾害调查点、地质灾害勘查点的稳定性、危害性，进行致灾范围划定，结合承灾体调查结果，定性或定量开展单体地质灾害风险评价，确定地质灾害风险等级。

（六）区域地质灾害风险评价

基于斜坡（沟谷）单元，在易发性和危险性评价基础上，结合承灾体易损性评价，确定斜坡（沟谷）单元地质灾害风险等级，编制乡镇（街道）地质灾害风险评价相关图件。

（七）区域地质灾害风险区划

在区域地质灾害风险评价基础上，综合考虑孕灾地质环境条件，根据致灾体与承灾体位置关系，按照“区内相同、区际不同”进行地质灾害风险分区，优化细化风险区边界与等级，确保风险区划成果利于当地进行风险管控。

（八）地质灾害防治区划

综合考虑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需求、地质灾害发育程度、地质灾害隐患点和风险区发育特征，划定地质灾害防治区划，确保地质灾害隐患点、中风险及以上风险区、人类工程活动强烈的山区等应纳入重点、次重点防治区。

（九）编制地质灾害风险管控图册

根据单体和区域地质灾害风险评价结果，提出地质灾害隐患点和风险区防控对策建议，结合双控相关工作要求，编制乡镇（街道）地质灾害风险管控图册。

（十）成果编制

编制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成果报告及其附表、附图、附件。

（十一）建立数据库

建立乡镇（街道）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数据库，并确保数据库成果导入陕西省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日常管理系统。

（十二）支撑落实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相关工作

核查并更新在册地质灾害风险区的相关信息，支撑当地地质灾害防治主管部门填报双控系统并落实双控相关工作要求。

三、项目实施流程

（一）项目工作内容

宜川县壶口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服务采购项目通常按照“调查准备与 设计编

写→野外调查→综合研究与成果编制→成果验收与资料汇交”的标准流程推进：

1.调查准备与设计编写：资料收集与分析、遥感解译/调查区划分、野外踏勘、设计书编写与审查；

2.野外调查：斜坡单元调查、孕灾地质环境条件调查/地质灾害及隐患调查/承灾体调查、工程地质测绘/工程地质钻探/山硐工程等、野外质量检查与验收；

3.综合研究与成果编制：地质灾害发育特征、分布规律、形成机理与成灾模式分析/孕灾地质环境条件分析、易发性评价、危险性评价、风险性评价、风险区划定与管控、数据库建设、成果报告编制；

4. 成果验收与资料汇交：数据库验收、成果报告验收、资料汇交。

（二）项目成果清单

成果类型具体内容：

1.延安市宜川县壶口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设计书及工作部署图（比例尺1：10000）。

2.延安市宜川县壶口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野外工作总结及附件。

3.延安市宜川县壶口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成果报告及附件。

4.附图包括：延安市宜川县壶口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实际材料图、延安市宜川县壶口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环境背景图、延安市宜川县壶口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区划图、延安市宜川县壶口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防治区划图（比例尺1：10000）。

5.附件包括：斜坡单元勘查报告、地质灾害隐患点勘查报告。附表：地质灾害隐患风险评价成果表。

6.其他附件包括：

①各类原始记录本、表格、卡片、统计表等。

b）实测的各类图件；

c）各种原位测试、室内试验鉴定分析资料和勘探试验资料；

d）全域数字正射影像图、照片和素描等；

e）各类图件，包括野外测绘手图、孕灾地质环境条件图、易发性评价图、危险性评价图、人员伤亡风险评价图、经济损失风险评价图、综合风险评价图、实际材料图、工程布置图、遥感解译图等。

文本成果采用.pdf格式（一式四份），图件采用.jpg格式（一式四份），U盘（一式四份）同时提供电子文档和电子数据库。

四、验收标准

项目审和验收内容包括设计书审查、野外工作验收、数据库建设审查、成果报告审查四部分。

（一）设计书审查

设计书应基于遥感影像、数字高程图、地形图和普查数据等综合分析，初步划定斜坡单元。在野外踏勘的基础上，分析孕灾地质环境条件、易发程度分区和主要危害对象，确定重点调查区和一般调查区，重点调查区与一般调查区划分合理；斜坡调查工作量部署应满足《技术要求》(2022 年版)；拟采取的调查技术方法与评价手段合理。部署收集的资料应满足风险评价需求。工作部署图应点、线、面结合分层次表达，图面清晰可读。设计书编写提纲按照《技术要求》(2022 年版)规定执行。

（二）野外工作验收

1. 野外调查工作量是否满足设计书及技术要求。

2. 野外资料是否齐全；手图、清图和记录本是否规范；内部质量检查记录是否完整等；手图、清图斜坡单元范围是否与实际一致。

3. 遥感调查或无人机调查是否到位。

4. 斜坡单元调查是否做到坡坡到。

5. 调查表信息是否准确、完整，承灾体数据是否调查或收集到位，并与实际是否相符。风险等级定性是否准确；地质灾害隐患点新增与核销是否合理。

（三）数据库建设审查

1. 属性数据库：野外调查形成表格(包括斜坡单元调查表、灾害调查表、遥感解译点信息表、孕灾地质环境条件调查表、平面图、剖面图、工作明白卡、避险明白卡、防灾预案表、照片和视频、正射影像图、三维模型等)，均需要填写，不能漏填。

2. 进行勘查的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等级为极高或高的斜坡要有正射影像图和三维模型；地质灾害隐患点、中风险及以上斜坡单元必须要有一张清晰的无人机全貌图(禁飞区除外，应提供远景照片)，图中应明确划定致灾体边界范围(红线)和承灾体威胁区域(蓝线)、撤离路线(深黄线)；各类点要有全景和至少一张局部照片；图层名称和内部属性要满足相关技术要求，内部属性不得缺项少项，要有基本地理图层；遥感影像底图要采用高清影像数据。

（四）成果报告审查

1. 成果报告应在资料搜集、外业调查、综合研究的基础上编制完成。项目承担单位

对各类调查数据与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可靠性负责。

2.收集的地形数据和影像资料、地质资料、降水资料、国情地理数据应满足风险调查、风险评价所需精度要求。

3.完成的工作量应满足技术要求、设计书要求及合同要求。

4.以乡镇(街道)调查区为研究对象，以斜坡为调查评价单元，充分利用外业调查成果有针对性地分析、研究孕灾地质环境条件、地质灾害发育特征与分布规律、地质灾害成灾模式、典型地质灾害案例等。孕灾地质环境条件与地质灾害关系分析要全面透彻，地质灾害概况及类型描述准确和全面，地质灾害发育特征分布规律、成灾模式符合调查区实际情况。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

（正本或副本）

_____（项目名称）_____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以下目录为一级目录，供应商可自行增加次级目录以便评审）

一、资格证明文件

二、符合性证明文件

三、投标方案

一、资格证明文件

（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9 条 供应商资质要求：”供应商资质条件附复印件加盖公章）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附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承诺函

致：（采购人）

本公司郑重承诺：

我司参与（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的投标活动，我司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并承诺我司参与招标活动中所提供的资料文件真实有效，正确无误。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说明：副本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2）投标人须具备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甲级资质；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工环地质高级技术职称；

说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3）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并出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请注意身份证有效期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仅填写本页。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人）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本次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日签字/或盖章生效，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__天；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说明：1．本授权书有效期自招标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九十天。

2．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日　　期：_____

注：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其 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说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8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说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6）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需提供2025年8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成立时间不足的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说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7）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加盖公章；

说明：提供网页截图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8）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说明：提供磋商保证金支付截图或投标保函正本复印件（及投标保函确认证明）加盖供应商单位章，并提供供应商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证明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磋商保证金支付截图或投标保函正本复印件（及投标保函确认证明） 粘贴处
提供供应商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证明

说明：1.供应商在国家取消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行政许可之前成立的，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2.供应商在国家取消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行政许可之后成立的，提供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9）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附件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特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 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0）履行合同能力证明：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附件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方作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1、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我方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附件 5：

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投标人股东及股权证明。

2、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2-3、单位负责人：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附件 6：

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公司作为本次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根据投标文件要求，现郑声明如下：

我公司参加本次投标项目为非联合体，本项目实质性履约单位独立承担。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声明格式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提供)；

附件7：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　　（盖公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相关规定。



二、符合性证明文件

（一）磋商函

致：（采购人）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的磋商文件（项目编号：　　）的全部内容，知悉参加磋商的风险，我方承诺接受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磋商。

一、我方提交响应文件正本__份和副本__份，电子文件__份。

二、我方的磋商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　（￥　　）；服务期限为_____。磋商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　日。

三、我方承诺承诺除商务和服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样品、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承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六、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

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3.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4.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和标准向贵方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5.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七、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磋商文件中有关不退还磋商保证金条款所规定的情形。

八、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并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成交结果。

九、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提供虚假资料。否则，愿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十、投标人其他补充说明：_____。

十一、有关本项目的所有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开户银行：

帐　　号：

日　　期：　　年　　月　　日

（二）磋商一览表（首次）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 应 商 （公司名称）	
投标报价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元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标准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供应商：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三）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说明：对投标报价组成进行详细说明，格式自拟，各投标人自行填写。）

投标供应商：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四）技术服务偏离表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采购内容及 技术要求	投标文采购内容及 技术要求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注：1.磋商文件中“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的内容逐项响应，供应商未按要求响应的、漏项的作无效磋商响应文件处理。

2、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说明填写：偏离的详细说明。

投标供应商：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五）商务偏离表

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合同条款要求	投标文件合同条款要求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注：1.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根据“第四章 合同条款”的内容逐条作出全面响应。

2.供应商未作出商务响应的或响应不完整的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说明填写：偏离的详细说明。

投标供应商：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六）服务承诺书

服务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对参加此次“（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所采购的服务能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做出如下承诺：

（格式自定）

投标供应商：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七）供应商承诺书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投标供应商，现郑重承诺：

1、我方投标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我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Ⅰ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单位。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单位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单位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承诺书II

致：陕西银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 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单位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II

致：陕西银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单位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Ⅳ

致：陕西银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项 目质量问题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单位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Ⅴ

致：陕西银冠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 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单位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投标方案

（一）供应商性质及其概况

1.供应商基本信息

如设立时间、隶属关系、经营范围、资质等级及单位人员情况。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申请人名称</td><td colspan="7"></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4"></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3"></td><td>电 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3"></td><td>网 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5">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6">其中</td><td colspan="2">项目经理</td><td colspan="2"></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技 工</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7"></td></tr>
<tr><td>体系认证情况</td><td colspan="7"></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7"></td></tr>
</table>

（二）供应商性质

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

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其投标产品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将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

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应分别提供上述声明函或证明文件，此外，还须按下文给定格式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投标联合体未提供联合体协议书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特别提醒：供应商性质（声明函或证明文件）将随成交公告一同公布。

（三）其他

如：经营状况、相关产品、用户评价等。

附件 7：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的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的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 号）相关规定。

附件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 9：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如果是，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注：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

（二）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评审因素及磋商文件要求自行编写施工组织方案）

参考样表

一）同类业绩统计样表（仅供参考）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1				
2				
3				
…				
数量合计（个）：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2.提供业绩证明材料，无相关证明的项目在评审时将不予确认。

二）项目团队样表（仅供参考）

1、项目团队情况概述

概述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团队整体情况、团队负责人、联系人基本情况、背景、能力介绍等，具体内容自行编制。

2、项目行政管理团队人员清单（仅供参考）年龄 资格 职称

1、项目负责人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历	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	主要工作业绩	当前分工

					工作年限	和经历	
2、主要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历	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当前分工
1							
2							
3							
...							
3、行政辅助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历	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和经历	当前分工
1							
2							
3							
...							
4、本项目拟投入使用的工具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制造年份	用途	自有还是租赁	备注
1							
2							
3							
...							
备注	表格空间不足时请自行扩展。						

三）各岗位服务人员配置明细样表（仅供参考）

序号	分项内容	配置服务人员人数	应急预备人数	备注
1				
2				
3				
……				

注：1.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2.供应商应书面承诺投标文件中人员的真实性。

3.表后须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三）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事宜

注：投标供应商可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结合自身情况格式自拟。